

证券代码：002636

证券简称：金安国纪

公告编号：2016-075

## 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9月16日发出，2016年9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应参加董事九名，实参加董事九名，会议由董事长韩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证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根据公司证券投资业务开展的需要和相关监管规则的规定，现拟对公司《证券投资管理制度》作相应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原文：

**第一条** 为规范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证券投资及其信息披露行为，防范投资风险，强化风险控制，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和公司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30 号：风险投资》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本制度所称证券投资，是指上市公司在国家允许范围内，公司作为

独立法人主体,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最大化为原则,在证券市场有选择地投资有价证券的行为。证券投资包括投资境内外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等有价证券及其衍生品,以股票、利率、汇率、黄金、指数等及其衍生品品种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投资方式。

修改后:

**第一条** 为规范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证券投资及其信息披露行为,防范投资风险,强化风险控制,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和公司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本制度所称证券投资,是指上市公司在国家允许范围内,公司作为独立法人主体,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最大化为原则,在证券市场有选择地投资有价证券的行为。证券投资包括股票及其衍生品投资、基金投资、期货投资、债券投资、无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及其他以上述投资为标的的证券投资产品。

除上述修订外,本制度其他条款不做修订。

修订后的《证券投资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2、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以自有资金开展现金管理业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及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不超过 1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以及不超过 20,0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具有保本承诺的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为自公司审批程序通过生效之日起的二十四个月。详细内容可见公司在指定

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及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6 年以来，公司运用多种资金管理手段不断提升资金运转效率，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现公司拟适度增加以自有资金开展现金管理的额度。具体如下：

#### （1）投资目的

在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投资项目正常开展的情况下，充分利用闲置资金、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 （2）投资额度

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 万元（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超募资金额度保持不变，仍为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

#### （3）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将按照相关监管规则的规定对投资产品进行严格评估，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具有保本承诺的投资产品。上述投资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中第七章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

#### （4）投资期限

投资期限未发生变化，仍为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即有效期至 2017 年 4 月 20 日）。单个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

#### （5）审批权限

本次调整将现金管理额度增加到 50,000.00 万元（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超募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上述额度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本次额度调整不涉及募集资金。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拥有上述事项的审批权，公司董事会将会根据后期现金管理业务累计发生情况和

公司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在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时或董事会认为必要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 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 2016 年 9 月 20 日,本公司和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金额 6,650 万元;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金额 16,400 万元。本公司和子公司过去 12 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合计未到期金额 23,050 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2015 年)经审计的总资产的 8.58%。

特此公告

金安国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七日